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安国纪	股票代码	00263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秘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敬	林健	
电话	021-57747138	021-57747138*675	
传真	021-67742000	021-67742002	
电子邮箱	yuimin@263.com	13636448028@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47,379,468,931	1,128,421,474,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626,024,040	29,974,218,9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602,221,16	27,019,517,7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698,331,26	44,352,472,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1%	2.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04,969,372,90	2,300,810,00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22,267,100,51	1,336,683,043,06

(注)公司于2015年5月22日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总股本280,000,000股为基数，使

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6股。根据2015年股本变化情况，上年期间基本每股收益由0.11元

调整为0.06元，稀释每股收益由0.11元调整为0.04元，以便投资者比较。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67,863
股东名称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上海东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93%
金安国际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5.65%
上海国安电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
上海东临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0%
广东东财信托有限公司-信富7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37%
胡军	境内自然人	0.32%
仲强	境内自然人	0.22%
周鸣松	境内自然人	0.18%
林荣海	境内自然人	0.18%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49,471
股东名称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深圳国万润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33%
李从文	境内自然人	16.67%
北京国诚立恒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7%
深圳国泽广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海南长天(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天津国富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8%
周鸣松	境内自然人	2.17%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从文、赵文凤为夫妻关系，周鸣松是李从文、赵文凤夫妇完全控制的企业。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46,596,374,70	367,795,40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306,373,93	31,569,583,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937,265,77	31,505,875,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9,894,499,60	-104,810,999,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00	0.38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00	0.38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0%	4.9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96,426,696,41	1,296,982,92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04,407,502,37	640,331,563,80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49,471
股东名称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深圳国万润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33%
李从文	境内自然人	16.67%
北京国诚立恒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7%
赵文凤	境内自然人	6.12%
深圳国泽广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海南长天(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天津国富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8%
周鸣松	境内自然人	2.17%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从文、赵文凤为夫妻关系，周鸣松是李从文、赵文凤夫妇完全控制的企业。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末未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园林绿化业务发展，整合优势资源，努力提升公司竞争优势，面对

今年复杂的经济环境，公司管理层认真分析，积极应对，努力高效，确保公司继续保持健康、

稳定的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44,659万元，实现净利润4,131万元。

4.涉及诉讼的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年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5.涉及重大诉讼的报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次会议于2015年8月14日以电话、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8月19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在深圳公司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其中出席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李从文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认真审议了各项议案，并通过了全部议案，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0,000万元的议案》

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其中敞口额度不超过4,900万元。具体授信形式以签订的合同为准。该笔授信敞口额度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从文、赵文凤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上述授信敞口额度部分提供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存单质押担保。授信期限为一年。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5,000万元的议案》

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5,000万元。具体事宜以双方签订的《授信额度协议》及其附件为准。该笔授信额度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从文、赵文凤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授信期限为一年。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融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5,000万元的议案》

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融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5,000万元。该笔授信额度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从文、赵文凤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授信期限为一年。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0,000万元的议案》

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0,000万元。该笔授信额度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从文、赵文凤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授信期限为一年。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度50,000万元的议案》

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度50,000万元。具体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该笔授信额度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从文、赵文凤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授信期限为一年。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50,000万元的议案》

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50,000万元。具体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该笔授信额度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从文、赵文凤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授信期限为一年。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50,000万元的议案》

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50,000万元。具体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该笔授信额度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从文、赵文凤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